

普通投资者转化为专业投资者申请及确认书

投资者姓名/名称						
证件类型			证件号码			
授权经办人			职务			
经办人身份证号码						
转化 申 内容	尊敬的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: 本人/机构于年月日经贵司认定为普通投资者,经本人/本机构审慎考虑,现决定自愿申请转化为贵司的专业投资者。本人/本机构已充分理解专业投资者与普通投资者的区别,转化为专业投资者后,将自主承担可能产生的风险和后果。本人/机构承诺所提供材料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特此申请 投资者(自然人签名/机构签章、授权代表人签名): 年月日					
基金销售核内容	专业投资者类型	复核内容			是否符合	
	机构投资者	最近1年末净资产不低于1000万元人民币			□是	□否
		最近1年末金融资产不低于500万元人民币			□是	□否
		为具有1年以上证券、基金、期货、黄金、外汇等投资经历的 除专业投资者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			□是	□否
	自然人投资者	金融资产不低于300万元人民币,或者最近3年个人年均收入不低于30万元人民币			□是	□否
		为具有1年以上证券、基金、期货、黄金、外汇等投资经历,或者具有1年以上金融产品设计、投资、风险管理及相关工作经历的自然人投资者。			□是	□否
	补充材料	是否补充提交材料,对以往投资经历、投资经验以及投资知识 相关情况进行说明			□是	□否
		是否参加本公司的投资知识测试			□是	□否
复核结论	我司于年月日依据相关规定将该投资者认定为普通投资者。经复核,该投资者符合《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》第十一条规定的转化条件,并履行了该办法第十二条规则要求,且无其它不得转化情况,我司经过审慎考虑,现批准将其转化为专业投资者(类专业投资者)。					
	复核人(一):		复核人(二):			
	主管领导签字:		直销柜台签章:			
				年	月 日	